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克深 20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8 月 7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克深 20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及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对本工程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 3 名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1）。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拜城县境内。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井场道路、钻井平台、放喷池、应急池、垃圾收集箱、生活污水池等；钻井工程：钻井、测试及完井处理、供电工程、供热工程、供水工程、办公及生活等配套设施。

克深 20 井为直井，原设计井深 7942.00m，实际完钻井深 7857.45m，完钻层位：白垩系巴什基奇克组。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24 年 7 月，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克深 20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8 月 5 日，阿克苏

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审〔2024〕416号”文对该工程予以批复。

本工程于2024年9月3日开钻，2025年3月17日钻井完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7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88万元，占总投资的5.5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克深20井（勘探井）钻井工程”。

## 二、变动情况

本工程建设规模、地点、工艺与环评计划均一致，涉及的变动主要为井深变动及污染治理方式及去向变动，以上变动内容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其他工程量与设计工程量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总计26900m<sup>2</sup>，钻井井场占地面积16800m<sup>2</sup>，均未超过环评预测占地；工程占地类型为裸地。钻井工程结束后，井场内钻井设施均进行拆除清理，临时占地进行平整恢复。钻井工程结束后，井场内钻井设施均进行拆除清理，临时占地进行平整恢复。

### （二）废气

运输车辆进出施工区域减缓车速，拉运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及道路定时洒水抑尘；钻前进行场地平整；井场开挖土方作业避开大风天气；油气测试期间伴生天然气通过放喷管线引至放喷池进行燃烧。

### （三）废水

运输车辆进出施工区域减缓车速，拉运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及道路定时洒水抑尘；钻前进行场地平整；井场开挖土方作业避开大风天气；油气测试期间伴生天然气通过放喷管线引至放喷池进行燃烧。

### （四）噪声

钻井及试油期间，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置施工现场，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施工机械，以防止局部声级过高；加强施工管理，减少人为噪声，限制鸣笛，减少车辆噪声。

### （五）固体废物

钻井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钻井泥浆岩屑、生活垃圾、废油及含油废物等。

非磺化水基泥浆钻井岩屑废弃物排入防渗岩屑暂存池自然干化，经监测各污染因子满足《油气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8-2017）要求后，用于铺垫井场；磺化泥浆钻井岩屑废弃物经不落地收集系统收集后，暂存于地罐中，定期拉运至巴州山水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拜城项目部）处置；油基岩屑采用泥浆不落地技术在井场进行固液分离，液相拉运至下一口井循环使用，固相拉运至拜城山水源石油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开挖应急池、放喷池产生的多余土方用于场地平整，无弃土；钻井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现场分类收集后交由库车垃圾厂进行处置；钻井期间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其包装物、沾油废物、废烧碱包装袋在井队危废暂存间暂

存，交由新疆鑫鸿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六）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钻井工程特点和经验，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2024年9月19日，中国石油渤海钻探库尔勒分公司编制《中国石油渤海钻探库尔勒分公司克深20井钻井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拜城县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652926-2024-042-L），由项目主要负责人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的要求定期组织职工学习并进行演习。

### **四、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一）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克深20井场界外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5.9企业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

####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克深20井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克深20井场厂界内、外土壤各项因子限值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筛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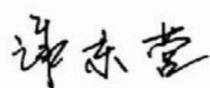
项目建设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噪声和土壤主要指标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置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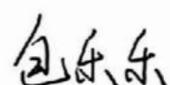
## 六、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克深20井（勘探井）钻井工程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5年 8 月 8 日

附件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雄英 4（勘探井）钻井工程、吐东 5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克深 20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瑞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丽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古木 2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赵丹	勘探事业部	高工	652901198803281112	15199926522	
2						
3	贺华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协会	高工	650108197903250019	13999998252	
4	黄典典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650102197708094526	18099122855	
5	谢东营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高工	650102197603044573	13999127099	
6	温玉梅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652722200003131029	17699092598	
7	张曼利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652901200111154323	15099503544	
8	包乐乐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622421200302236121	13677513770	